

关于开展“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招生工作的通知

为鼓励更多大学生参军入伍，为退役大学生士兵提供更多成长成才渠道，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招生工作的通知》精神，2016年起，教育部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以下简称“大学生士兵计划”），专门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攻读硕士研究生。

一、总体原则：自愿报名、统一招考、自主划线、择优录取

二、招生计划：1人

三、报考条件

（一）凡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的已退出现役的大学生士兵均可报考。考生报名时须持有服役部队签发的《退出现役证》及《入伍批准书》原件。

（二）考生须按照《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手续。网上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名应填报本人《入伍批准书》编号和《退出现役证》编号，网上确认时应提供本人《退出现役证》及《入伍批准书》原件。

四、考试录取

（一）按规定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二）我院将依据教育部有关政策，在复试阶段公布报考“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三）符合“大学生士兵计划”报考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也可报考普通计划。该计划与普通计划间的调剂及享受初试加分等相关政策参照教育部当年的有关规定。

五、其他

我院将按教育部有关规定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不得准予考试。有弄虚作假的，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特此通知。

中国戏曲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